

人生路漫漫

文 | 与桐

小时候真傻,竟然盼着长大。细雨绵绵,更添忧愁。东莞一连下了几天的雨,街道、路灯以及一旁的绿化带都湿哒哒的。清晨,我举着伞走在用石块拼接成的小路上。那小路由不同的石块拼接而成,或大或小,或高或低,为此导致路面时而平整时而坑坑洼洼的。坑洼处积满了浑浊的雨水,电动车驶过时带起一阵阵雨水,雨水无情地喷洒在了我的裙子上,因此我的裙子也是湿哒哒的。我穿着半湿的衣服来到了公司,随着一声“滴,打卡成功”的声音响起,我一天的牛马生活正式开始。现在的工作是由表哥介绍的,是一份说来轻松又不轻松的工作。从上个月底至今,我已连续上了二十天的班,黑眼圈也不懂事地越来越黑。我每天早上九点开始上班,晚上十一点多才下班。半个月下来,身为八九点太阳的我却看不见六七点的晚霞,每天同我一起下班回家的总是打着哈欠、加着班的月亮。现在的日子每一天都格外的充实,只是最近心脏处发来了反抗,我突然意识到,一连加了半个多月的班,忙碌时的我忽略了身体的感受,它无声的反抗仿佛是在提醒我“你该休息休息了。”不知为何,我总在身体疲惫之时,头脑出奇的活跃,总会想很多很多的事情,无论是好的、坏的,还是一些无关紧要的事情;它们似乎是商量好了似的,一窝蜂地涌上来,打得我一个猝不及防。

人总是这样,小时候希望自己快快长大,长大以后就可以自己做主,过自己想要的生活,去自己想去的地方,玩自己喜欢的东西,看自己

想看的风景。可是,我们都没有未卜先知的能力,阶段中的迷茫使得我们看不清前方的路,为此我们很多人都茫然地四处乱闯,导致我们总是旧伤叠新伤。或者,有些稍微幸运的,看着前方若隐若现的路,勇敢地迈开腿,小心翼翼且艰难地走着。我也是这样的,小时候家里很穷,只有在过年时才能穿上新衣服,吃好吃的零食。但小时候的我们很容易满足,有时一颗小小的大白兔奶糖就能使我们高兴好久好久。小时候开心是一件很简单的事情,也傻傻地期盼着长大,幻想着长大的自由。可是如若现今的我能与小时候的自己对上几句话,我一定会一边抱着她摸摸她的头,一边说:“乖乖,你只要现在开心就好,一定要坚持自己喜欢的事情,乖,我们要做成年的小孩,不要做一个没成年的人。不要给自己设限,别困住自己。”现在的我有着稳定的工作和理想的工资,但还是快乐不起来。成年人的世界真的好不容易啊!原来小时候电视剧里的生活和童话里都是骗人的。我还是活成了那个不喜欢的自己,每天满是怨气。王俊凯常说:“想开一点,无论是好的还是坏的事情,一切都会过去;我们不要带着戾气生活,那样太累了。”其实我又何尝不知这一道理,可是很多时候总是身不由己罢了。

现在的我二十五岁,也通过自己的努力去了很多不同的地方,看了很多多彩且难忘风景。可是还不够,人生还有很长,我还要走很多的路,看更多的风景;慢些,再慢些,好多风景需要我细细品味。妹妹总

是跟我说:“姐姐,你一直都是我的榜样,我要向你学习,做和你一样的人。”每次听此一言,我总是开心不起来,眉梢的愁闷越发浓厚。“不要,你要做自己,不要和我一样。不要许下任何承诺,做自己,过自由随性的生活,做快乐的自己。”我为了自由向母亲许了一个承诺,也给自己上了一把枷锁,我把自己困在了笼子里,钥匙锁在了设定承诺实现之时自动开启的盒子里。我的妹妹是自由的,她不能同我一样锁在笼子里。我会自我调节,愁闷和苦痛休想侵蚀我的内心。

时光匆匆,片刻回望。

我总想抓住很多东西,是来之不易的机会,是梦寐以求的东西,或是转瞬即逝的时间...可是我知道,时间是我们永远抓不住的东西。它像极了一瞬而过的清风,你感觉到它的片刻存在,但当你伸出手来却什么也没有,仿佛它从未来过。

毕业已半年有余,在厦门实习之时就想留下些什么,可当时受困于内心,大脑转动得断断续续,灵感像个爱捣乱的小妖精;我看着写至半页就停笔的初稿,陷入了愁闷的漩涡里。其实吧,我是一个非常幸运的人,我一直都有被世界关爱着。上学总能遇到一群很好的老师和同学,实习工作后又遇到一群极好的同事。实习一年,姐姐们都对我们照顾有加,使得我们身处一个陌生的环境里也不曾害怕和恐惧。实习即将结束之际,我提着精心准备的礼物来到了酒店,内心充满了对离别的不舍及对实习结束的轻松。我走了一路,一路上都是这段时间照顾

我们的同事,她们一看见我就问:“小妹你们实习结束啦?”我都一一回复且一一致谢,感谢她们一直以来的照顾。上了电梯,找到了想要找的姐姐,一一将礼物送到她们手中,“姐姐,谢谢你们啊!这里好辛苦,如果不是你们的话,我想我也不可能坚持那么久。”对面站的是琼艳姐,我还记得有一次她帮我铺床我感谢她,她则对着我说“没多大的事儿,我现在对你很好,以后我的小孩出去了,别人也会这样好好对她的。”听罢,我瞬时红了眼眶,正想说些什么时才发现她早已消失在了转角处,为此我只能小声地说道:“你真是一个极好的母亲。”她们在不同的楼层打扫房间,我像一个无头苍蝇一样到处乱窜,终于在九楼的布草房找到了那个任劳任怨的女人,她的一生都在为了她的一双儿女劳苦奔波。我提着礼物小跑过去挽住了她的胳膊,“银红姐,我今天就要回去咯,你会不会舍不得我?”我挽着她,她个子很小,身穿灰白相间的工衣,她剪了一头利落的短发,看上去特别的精神;只是她发间掺杂着的密密麻麻的白发却显得格外的刺眼。“都说让你留下来,你硬是要走咧。”她带着笑意,可眼里满是疲惫。我有些心疼她,有点不合礼数地举起手摸了摸她的头发说:“你呀!对自己好一点,看看你这满头的白发。我今天给你带了礼物喔,这可是我亲手绣的鞋垫呢。”她先是一喜后又一惊,她带着不可置信的语气说道:“你还会这个啊!有心了有心了,谢谢啊!”由于她急着去打扫房间,我时间也有限,又简单聊了几句

后,我便离开了酒店。我本来还想找我师傅道个别的,只不过她恰巧休息了没上班,礼物便只能叫其他姐姐代劳一下,隔天再交到她手里了。我在手机里打了一段文字——“金花姐,说好了花开了再去香山拍照的约定,我可能要失约了。你要多吃点,太瘦了拍照会不好看的。下一次,花再开之时,我再回来履行我们的约定吧!”我点击发送后,几十秒后就收到了她回复的信息“好嘛好嘛,那下次见吧,一路平安。”她是一个极好的人,个子虽小,但她有着坚定的意志,她们都一样,有着一股不向生活低头的狠劲。她也是一个深受丈夫宠爱的小公主,是幸福的女人。我希望她永远这般幸福快乐下去。

俗话说:“相逢已是上上签,何须相思煮余年。”既然乃是上上签,我何不珍惜。我想我还会回来的,回来看看厦门一望无际的海和平易近人的你们。

人生路漫漫,往事莫追忆。

现在的日子像在海绵里挤时间,一天24小时,大半耗在公司。除了睡觉,几乎没功夫做自己的事。从山里出来的人,哪有容易的?可再难也要往前走——人生没有回头路,前面的路,总会比过去更难走吧?说不定,再走走,就能遇见一路繁花呢。

(韦美贞,笔名与桐,《漫步》编委会第十二届编辑部长。)



在山的那一边

文 | 房美言

“海的那边,还是海吗?”一个富含哲理的问题,先人们给过多种答案,以至于后人难以判断。那么,山的那边,还是山吗?

清晨的一缕暖阳,偷渡到窗台上,慢慢爬上我的睫毛,用它带着暖香的手,轻叩我的眼帘。我醒来时,村庄早已热闹起来。顺着村民们远眺的目光,我也望向山的远方。

“阿妹,起了没?赶紧准备出发啦!”哥哥扯着嗓子喊。我三步并作两步冲下楼,跨上哥哥的小摩托。我们沿着山间小径越驶越远,朝着山的方向,渐渐融入踏青的人群,往山的那一边去。

到了山脚,车辆“罢工”,不肯再往深处走。人们只能沿着走了数十年的老路线向前——这像是大山设下的古老而静谧的屏障,将喧嚣挡在外面。

调皮的烈日不知何时隐入云后,取而代之的是淅沥的雨丝。雨丝一缕缕滑过我和哥哥的脸,带着轻微的痒,像久别重逢的故人,在耳边轻诉离别时的思念与重逢的喜悦。“纵使相逢应不识”“相顾无言,唯有泪千行”的诗句突然涌上心头。一滴雨水坠入眼眶,疼得我紧闭双眼;再睁眼时,那滴微咸的雨珠已“嗒嗒”落进泥土,消失不见。

天气转凉,我们走得更快了。很快,我们来到山的“另一边”。望着那座矮小而瘦弱的孤坟,

记忆开始翻涌——一个佝偻着背、拄着拐杖的老人浮现在眼前,他手里攥着一罐不知放了多久的八宝粥和一瓶瘦瘦的六个核桃,正朝我走来。可我早已不是那个哭闹着要零食的小丫头了。况且,我近视多年,连他的脸都看不清了。只记得他很矮,我总抢他的拐杖“要挟”他给我买好吃的。或许正因为太矮,后来我跪在冰冷的地上时,那小小的方盒子,竟比我高出一大截。再后来,他连梦都不来见我。

我掏出他亲手缝的小书包——他说要我长大当大官、当清官。可这书包小得离谱,只能装下那罐八宝粥和那瓶六个核桃,再塞不进别的东西。

“阿公,我来看你了……”一只小松鼠躲在阿公墓前,像在等“偷”点什么。阿公生前养过一只松鼠,后来老了,也像阿公一样,再没出现过。一切,都成了往事。

我转身要走,小松鼠叽叽咕咕叫了两声。我莫名其妙它挥了挥手——它的眼睛里,也落进雨水了吧?我看不清。我学它轻叫两声,离开了。

这一天,是清明。山的那边,还是山。

只不过,阿公的爱,也如山。

(作者为天峨高中2307班学生)



落在岁月角落里的碎片

文 | 姚意迪

黄昏时的夕阳依旧如往日一样美丽、醉人。我静静地站在阳台上,变成一个小黑点,融入这已然来临的夜色中,不禁回想起十年前的那个夜晚。

那时,一个穿着碎花裙的小女孩正在阳台上看远处的风景。她望着夕阳发呆,自言自语:“为什么我才这么矮?为什么我还不长大?为什么爸爸妈妈总是那么忙……”时间在她的絮语中偷偷溜走,不仅悄然记下了这些话,还与小女孩做了一个隐秘的约定。

小女孩看着天色变黑,冷风呼呼吹来,冻得她打了个哆嗦。这时,一个雄厚又带着焦急的声音传来——是爷爷在找她。她大声应道:“我在这儿,马上来!”说罢便跑下阳台,朝爷爷的方向奔去。临离开前,她还是回头多看了一眼夜色。

时间如白驹过隙,十年一晃而过,它也在这十年间履行了与小女孩的约定。曾经的小女孩已长成小姑娘,当年那些“傻”问题的答案也渐渐清晰:人的成长需要时间沉淀;爸爸妈妈不能时刻陪伴,是想为她创造更好的生活;曾经那个不懂事的小女孩,已学会理解与体谅。

十年说长不长,说短不短,却足以让一

个懵懂的孩子成长为懂得感恩、礼貌、善解人意的姑娘。它没有食言——它不仅见证了小姑娘的长大,还与她共同完成了那个约定,它该是开心的吧?

如今,大姑娘又站在同样的阳台上,看着同样的黄昏渐入夜色,恍惚间与过去的身影重合——当年那个扎着羊角辫的小女孩,就这样一步步长成了现在的自己。

或许,大姑娘对童年的小身影已有些模糊,但时间一直替她珍藏着这些回忆。它希望她回忆时,能想起这段约定;它更希望她的回忆,始终温暖明亮。

时间的收藏、记忆的回响,此刻都在阳台上交织。我的脑海像放电影般,一遍又一遍循环播放着过往。抬头望向夜色,那些落在岁月角落的记忆碎片,正被轻轻拂去尘埃——原来时间给我的礼物,如此珍贵。

我很感谢时间,它陪伴我走过童年,走到现在。或许许多记忆已散作岁月角落里的碎片,但我相信,每一片都值得用心收藏。

(作者为天峨高中2304班学生)